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機關傳真：29387749

承辦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08003688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科技部函、計畫徵求課題說明、計畫課題重點說明、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科技部大批計畫申請端入口操作畫面

主旨：科技部公開徵求109年度「防災科學與技術研究學門專題研究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校內線上截止收件時間109年1月1日（星期三）下午5點止，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依科技部108年11月20日科部自字第1080075651號函辦理。

二、防災科技研究係配合國家災害防治政策、依全國科技會議及災害防治相關會議等會議結論，並參考世界趨勢規劃災防議題之目標導向型研究計畫。

三、申請重點提醒：

（一）依科技部公告之研究重點領域、課題與研究內容撰寫計畫書外，計畫申請之時程、方式與相關規定均依科技部109年度一般專題研究計畫徵求公告辦理。

（二）計畫種類：

1、整合型研究計畫（包括一般整合型與單一整合型計畫）：

（1）一般整合型：總計畫主持人同時需擔任其中一子計畫主持人，總計畫主持人需將總、子計畫分開撰寫並研提計畫書；整合型計畫必須至少3件子計畫獲得複審會議推薦通過才能成立。

（2）單一整合型：計畫書由計畫總主持人彙整送案，總主持人與共同主持人為各分項項目之負責人員。計畫書內容須包含整體計

畫目標與至少3項工作項目。

2、新進人員個別型研究計畫：為鼓勵新進研究人員參與防災科技之研究，透過初期研究獲參與或組成防災研究團隊機會，凡符合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中「新進人員研究計畫」身分規定之新進人員申請個別型計畫（含隨到隨審）。

(三) 目前執行中之延續性計畫如要研提109年度計畫，不受109年度公告課題之限制，計畫團隊之總計畫與各子計畫主持人循科技部109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規定方式提出計畫申請（總計畫主持人需將其總、子計畫書分開撰寫），並依原申請年度之公告課題提出後續年度之計畫書，總計畫書須明確敘述截至提出109年度計畫書整合團隊之成果。原計畫團隊可視需要研提新子計畫，惟新提之子計畫數不得多於該團隊已在執行之計畫數，並請於總計畫中敘明新增子項計畫與整體計畫之關連性。

(四) 有意申請者，請登入科技部網站 (<https://www.most.gov.tw>) 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處，身份點選「研究人員及學生」，輸入申請人之帳號(ID)及密碼(Password)。於功能選單中點選「學術獎補助申辦及查詢」→「專題研究計畫(含構想書、申覆、產學、博後研究獎、研究學者)」。線上申請系統點選「新增申請案」，申請類別選取「一般研究計畫(大批)」或「新進人員研究計畫(大批)」，進入線上系統製作。

(五) 「新進人員研究計畫」身分之申請資格如符合旨揭作業要點第十條規定，得以「隨到隨審方式」提出申請，請申請人務必提前來電告知俾便確認無誤及提醒申請入口途徑。

(六) 為避免網路交通擁塞及發生不可抗拒因素，請申請人務必於旨揭期限前提早於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線上申請系統完成申請作業，另請所屬單位助教務必於次日上午9點前完成該申請系統確認，並自系統列印申請名冊經單位主管核章於同日中午12時前送達研發處，俾利備函及時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

(七) 如逾期線上送出申請案者，請逕由所屬單位以本校名義備函及負責完成所有申請作業相關事宜。

四、計畫申請如有疑慮，請洽科技部聯絡人廖宏儒先生，電話：(02) 2737-7234。申請系統操作問題，請洽科技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

00-212-058、(02) 2737-7590~2737-7592。

正本：本校各院、所、系、中心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郭 明 政

裝

訂

線